

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_____

签 订 地：河南省济源市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农业农村局

住所地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第二行政区二号楼

乙方（中标人）：四川良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住 所 地：成都市武侯区武侯大道铁佛路 106 号附 4 号

乙方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参加了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（采购代理机构）组织的“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烟叶电能烤房建设项目（包一）、济源采购-2025-162（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）”采购活动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 JGZJ-采购-2025206001001、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烟叶电能烤房建设项目（包一）（包及包名称）中标人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，以及招标文件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条款

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

货物名称	品牌、规格型号(技术参数)	单价(元)	数量	小 计(元)
热泵烤房基本结构	良仕、8000mm*11500mm	5500.00	65 座	357500.00
装烟室门	良仕、2700×3050×50mm（宽×高×厚度）	2200.00	65 套	143000.00
热泵主机组	良仕、LSDKF-45/MSN3A5	32000.00	65 套	2080000.00
热泵烤房控制器	良仕、LS-RB-S	3500.00	65 套	227500.00
改建烤房	良仕、1500mm*1500mm	2100.00	65 座	136500.00
分电柜	良仕、400*500*200	1700.00	13 面	22100.00
电表	公牛、DDS2295	480.00	65 个	31200.00
项目标识牌	良仕、20cm*30cm	40.00	13 个	520.00
合 计		大写：人民币贰佰玖拾玖万捌仟叁佰贰拾元整		

	小写：¥2998320.00
--	----------------

注：如上述表格不适用相关货物的，具体品牌、数量、规格型号（技术参数）及质保期等可用附件形式列明，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。

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

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贰佰玖拾玖万捌仟叁佰贰拾元整（¥2998320.00）

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，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，该价款包括了货物及与之配套的设计、制造、正版软件、检验、包装、运输、保险、税费以及安装、组织验收、培训、技术服务（包括技术资料、图纸提供等）、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，除此之外，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。

第三条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

1. 货物原产地：成都眉山

2. 货物的质量要求：所供设备是全新、未曾使用过的，其质量、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国家标准、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

3. 货物的技术标准：

（一）、严格执行《空气源热泵密集烤房》（Q/HNYC 050—2020）。技术要求中（二）~（六）条款内容与《空气源热泵密集烤房》（Q/HNYC 050—2020）不符的，按照技术要求内容执行。

（二）、改造电能烤房均需配置备用电辅热；低压线路须采用铜质电缆。

低压线路配电要求：

1. 原则上每五座烤房设立一个分电柜；

2. 分电柜内（以五座烤房为例）配一个 $\geq 250A$ 的主开关，五个分电开关，方便独立控制每座烤房，并为每座烤房加装一块三相四线 30(100)A 电表；

3. 分电柜分电开关至每座烤房低压线路采用三相五线 $\geq 3 \times 10mm^2 + 2 \times 6mm^2$ 的铜质电缆。

4. 超出五座的烤房群，每五座设立一个分电柜，超出部分需单独设立分电柜。

（三）、改造烤房相关技术要求：

1. 装烟室屋顶采用外保温方式，采用聚苯乙烯屋面板覆盖烤房（Q/HNYC 050—2020），坡度大于 3° ，屋面板支撑立柱间距不得大于2米，屋面板左、右、前部需超出整个烤房40cm-50cm，左、右两侧作密封处理，后部需超出机组或风机台板35cm-40cm。

2. 主机组下方须增加 15cm 基座，要求 $\geq$ C20 砼。

3. 采用 Q/HNYC 050—2020 中 14.1.2 条款“部分拆除”的，须对加热室内及风机维修门做保温处理；若热泵机组放置在风机台板下，需在机组出风口上方加装导风道，将排风方向由上方改为侧方。

（四）、加热设备需增加防尘罩。

（五）、质保期内的热泵烤房控制器通讯模块须正常传输数据和图像，期间的通讯服务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。

（六）通讯模块技术要求：

1. 摄像头 400 万像素，支持微距拍摄，可看清距离镜头 10cm-100cm 范围内的 5 号宋体数字，每 10 分钟上传 1 张 2560×1440 分辨率、标注烤房观察棚温湿度的图片；摄像头自带拍摄时能消除照片上的光斑和阴影的补光灯，防护级别 IP67，支持在 75℃条件下 7×24 小时连续稳定工作；根据《GA/T 1127-2013 安全防范视频监控摄像机通用技术要求》6.4.1.4 色彩还原误差检验方法，摄像头在 38℃和 54℃温度条件下，采集图像的平均色彩还原误差 $\Delta E \leq 10.0$ （6500K）。

2. 摄像头自带长 1.38 米、宽 0.35 米支架，安装在加热室与装烟室隔墙上，后观察窗另一侧、中棚位置，支架采用打孔板模拟有烟叶阻挡的气流状态；摄像头与烟叶之间的距离可拍摄鲜烟叶长度 0.7 米，从叶基至叶尖的完整烟叶。

第四条 交货

1. 交货日期：合同签订后 40 天内完成供货、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；

2. 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所在地，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；

第五条 包装、装运及运输

1. 乙方负责包装、装运和运输，由于不适当的包装、装运和运输造成货物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。

2. 包装费、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。

3.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《关于印发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〉、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规定，对乙方提出的具体包装要求：____/____

第六条 货款支付

1. 货物运到交货地点，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货款支付手续。

2. 允许并鼓励乙方提供电子发票，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

资金，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。

3. 付款方式

3.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%为预付款，同时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等额的保函；剩余合同金额在项目供货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（无息）

第七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

1.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，有能力提供持续的、本地化售后服务。

2.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，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，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、操作、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，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，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甲方。

3. 供货及服务范围：乙方负责货物的供应、运输、安装调试、免费培训、售后服务。

第八条 验收

1. 货物运抵现场后，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、质量、规格等进行检验。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，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。

2. 开箱检查设备外观，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，乙方应及时更换。

3. 依据合同设备清单，对设备品牌、规格型号（技术参数）、数量、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。

4. 货物由中标人进行安装，完毕后，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、质量、规格、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。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，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（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）。

6.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《关于印发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〉、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规定，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，对乙方所提供包装的履约验收要求（必要时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）：____/____

第九条 知识产权

1. 乙方保证，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者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，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。如发生此类纠纷，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；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负责全额赔偿。

2.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、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。

第十条 甲方责任

1.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。
2.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，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。
3.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。

第十一条 乙方责任

1.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，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，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检定证书，保证其全部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。

2. 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，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，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、维护等服务。

3. 保证其所供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，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

1.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无故终止合同的，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%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。

2.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，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.5%的滞纳金。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的，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，乙方应按照第 1 款的规定赔偿甲方违约金。

3. 乙方所供货物品牌、规格型号、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，甲方有权拒收，以及甲方收货后，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同时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%的违约金，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甲方所受损失的，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。

4. 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，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，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单位解决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，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赔偿。

5.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：____/____。

6.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的，甲方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：____/____。

7. 甲乙双方违背其他合同条款，违约方赔偿对方损失。

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

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

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；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十四条 保密

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（包括相关业务信息），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（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），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。

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，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10% 支付违约金。

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

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，应通过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

1. 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、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。

2. 合同由甲、乙双方法定代表人（或者授权代表）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，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。

3. 本合同一式 陆 份，甲方 叁 份，乙方 叁 份。

第十七条 本合同附件

1. 中标通知书；
2. 采购招标文件（含招标文件的澄清、修改等）；
3. 乙方投标文件；
4.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、说明、承诺或者补正文件（材料）；

甲 方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农业农村局 乙 方：四川良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名称(公章)：

单位名称(公章)：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签字：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签字：

电 话： 0391-6835335

电 话： 028-35100135

2025 年 10 月 11 日

2025 年 10 月 11 日